

上街信息

第 45 期

中共上街区委办公室

2024 年 8 月 9 日

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加速推进重点项目建设 一是定期召开项目分析研判会，盘点分析省、市、区重点项目，对进展缓慢的项目加强服务跟进，加大协调推进力度。二是加快破解项目建设难题，强化服务意识，实行“一对一”精准对接，着力协助企业清除项目推进障碍。三是加强项目招引储备，围绕智能家电、高端装备制造、先进材料三大集群，强化产业链上下游项目招引，通过产业链招商、以商招商、委托招商等方式，招大引强、招新引精。截至目前，协调解决各类问题 40 余件，福来喜等 5 个项目投产见效，沃德超硬材料等 4 个项目主体完工，锐志机械等 3 个项目落地。（先进制造业开发区）

我区发展“采摘经济”激发乡村振兴新活力 一是着力调整农业产业结构，以生态资源为依托，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

体发展“林果种植+采摘经济”，让“采摘游”为乡村全面振兴注入新活力，助推农户稳定增收。二是结合五云山休闲康养度假区、方顶驿文化旅游度假区定位功能，指导第三方公司强化闲置绿地运营，打造集种植、休闲观光、果蔬采摘为一体的生态果园项目，创造收益的同时，吸纳村民就地就近就业。三是种植水果涉及十余类品种，成熟时间跨度长，覆盖多个旅游黄金期，园区设置共享菜地、果树认领、亲子农事教育等配套活动，推动农旅深度融合，把特色林果产业打造成辐射带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新的增长极，打造经济增长“新引擎”。截至目前，打造果园2处，盘活土地150余亩，累计带动就业500余人次。（峡窝镇、区自然资源局）

我区开展“网格+”占道经营治理工作 一是结合党建引领网格化工作，5月以来持续开展占道经营专项治理行动，科学合理疏导，柔性与刚性执法并施，化解易反弹占道难题，着力焕新市容市貌。二是尝试“引摊入市”，在商圈专属网格划定流动商贩摆摊区域，摊位采取抽签方式完成分配，集中到指定位置，明确经营时间、范围、主体责任等，统一规范经营，降低管理工作量。三是依托社会治理网格化平台实时监测分析情况，针对占道经营高频多发部位，充分发挥网格员工作时间灵活的优势，加强“8小时以外”巡查监管，坚持劝导为主、“首违不罚”，引导经营者有序摆放、文明经营，着力实现还路于民。截至目前，设置集中摆摊区域4处100余个。（中心路街道、区城管局）

我区深化政企合作推动产业升级 一是以部分镇（街道）为试点，邀请第三方公司深度参与无人机、新材料等产业改造升级工作，加快零星旧改，全面铺开大规模设备更新，因

地制宜打造产业改造升级示范样板。二是与城市更新领域公司建立联系机制，保持高效沟通，发挥政企各自优势，在助力无人机产业快速发展、系统改造传统产业厂区等方面深入探讨，稳步推进产业改造升级进程。三是注重项目支撑，重点跟进第三方公司推荐引入的光伏板回收处理、锂电池回收处理等设备更新配套企业，依靠新业态赋能传统产业积极参与更新，建设产业创新融合发展新高地。上半年，省市重点项目及“三个一批”项目完成投资39.93亿元。（工业路街道、区工信商务局）

区委编办积极做好机构编制“三个管理” 一是台账管理精细化。对党政机构改革后各部门编制、隶属关系、领导职数、内设机构等情况进行梳理汇总，对“实名制信息系统”中各单位台帐、机构规格、人员编制和职数核定等信息进行核查对比，做到机构底数清、历史沿革清、编制类型清、领导职数清。二是编制配备科学化。合理配置机构编制资源，优先保障教育、卫生、科技和人才等重点领域用编，将有限的编制更多地用于发展、保障和改善民生。三是监督管理严格化。深化与区纪委监委等部门协作配合机制，形成部门监管合力，确保机构改革相关单位的机构设置、人员编制调整严格按照管理权限和规定程序报批，杜绝擅自提高机构规格、调整和增设内设机构、增加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等情况发生。（区委编办）

区财政局扎实做好困难学生补助资金发放工作 一是足额保障。严格按照上级专项资金指标，实行专款专用，按照规定的时间节点，及时将资助资金拨付到位。二是精准资助。与区教育局做好衔接配合，在资助申请、认定、公示、发放等环节严格审核审批，做到对符合条件的进行资助，确保惠及有需求的学

生。三是强化监督。开展资金使用全过程监督，做好发放名单审核及金额审核，不定期检查资助经费使用管理情况，严格落实“三公示”制度，切实做到客观公正、规范透明。**2024**年春季学期，拨付各学段资助资金**38.34**万元，惠及困难学生**745**人次，减免**110**名困难儿童保教费共计**5.5**万元。（区财政局）

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积极开展“拥军企业（门店）”招募工作 一是多次召开专项工作推进会，研究细化“拥军企业（门店）”评选管理办法，依托各镇（街道）退役军人服务站，推动招募工作全面铺开。二是采取电话联系、上门拜访、张贴倡议书等方式，倡导企业、门店积极加入拥军队伍，带动企业、门店增加流量的同时，让军人及军属获得实惠。三是动态调整“拥军企业（门店）”优待内容，及时更新优待清单，并对优待落实情况加强监督，确保各项优惠落到实处。截至目前，累计招募**48**家企业、门店，首批审核通过**19**家，并授予“拥军企业（门店）”牌匾。（区退役军人事务局）

△ **8月9日**，中心路街道办事处**1**名工作人员代表我区参加郑州市第一届社区工作者（网格员）职业能力竞赛，荣获总决赛一等奖。（区委社工部）

△ **8月9日**，上街区人民政府与郑州经贸学院签订《郑州经贸学院上街校区项目协议书》，标志着上街区将迎来第一所本科院校。（区教育局）

本期送：区县处级领导

发：峡窝镇、各街道办事处、区直各单位负责同志

责任编辑：柴亚文